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四年度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三十六號

電話：(○二) 二五○六三三三三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4~5		-
四、資產負債表	6		-
五、損 益 表	7~8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9		-
七、現金流量表	10~11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8		二、~三、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3		四、~三、
(四)關係人交易	33~35		四、
(五)質押之資產	35		五、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1~43		三、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無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無
(九)其 他	35~41、 43~47		六、~三、 三、~四、
(十)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1		五、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1		五、
3.大陸投資資訊	-		-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48		六、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52~63		-
十、重要查核說明	64~66		-
十一、會計師複核報告	68		-
十二、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 務	69~73		-
(二)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74~77		-
(三)重要財務資訊	78~79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80~82		-
(五)會計師之資訊	83~84		-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度起，採用「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債券及票券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之交易由買賣法改採融資法處理。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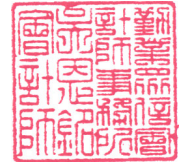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施 景 彬

會計師 吳 恩 銘

施景彬



吳恩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一 月 十 八 日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 產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	\$ 11,431,443	3	\$ 7,204,244	2	2105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 (附註二、三、六、十三及二十四)	\$ 16,675,616	4	\$ 20,267,739	5
1110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附註五)	24,225,015	6	20,267,916	5	212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註十四)	22,059,589	5	9,522,822	2
1130	買入票券及證券—淨額 (附註二、六及二十五)	67,469,213	16	87,498,307	21	2140	應付款項 (附註十五)	10,681,576	3	7,482,894	2
114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二及七)	12,490,976	3	11,472,231	3	2250	預收款項	103,250	-	126,099	-
1220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 (附註二、三及八)	3,881,120	1	2,203,684	1	23XX	存款及匯款 (附註十六及二十四)	335,761,001	77	316,555,399	77
1250	預付款項	992,729	-	729,426	-	24XX	央行及同業融資	4,588,454	1	13,376,884	3
13XX	買匯、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二、九及二十四)	305,215,670	70	273,510,882	66	2500	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及十七)	5,849,080	1	5,718,240	1
144101	長期投資 (附註二及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32,958	-	396,294	-	28XX	其他負債 (附註二、十八及二十三)	2,381,639	1	2,799,144	1
144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570,231	-	530,981	-	2XXX	負債合計	398,100,205	92	375,849,221	91
1457	其他長期投資	431,806	-	300,000	-						
1440	長期投資合計	1,434,995	-	1,227,275	-						
1470	其他金融資產	525,187	-	664,365	-	3101	股東權益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3,000,000 仟股；發行 2,223,311 仟 股	22,233,110	5	22,233,110	6
1501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十一) 成本及重估增值 土 地	3,046,626	1	3,096,684	1	3203	資本公積 土地重估增值	1,033,595	-	610,341	-
1521	房屋及建築	2,145,661	-	2,082,500	-	3209	其 他	1,321	-	1,321	-
1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50	-	650	-	3200	資本公積合計	1,034,916	-	611,662	-
1551	什項設備	1,425,885	-	1,271,439	-						
15X1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6,618,822	1	6,451,273	1	3301	保留盈餘 法定公積	10,863,763	2	9,879,938	2
15X2	減：累計折舊	1,773,177	-	1,501,453	-	3302	特別公積	133,064	-	39,098	-
15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812	-	1,042	-	3310	未分配盈餘	2,484,144	1	3,334,211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848,457	1	4,949,820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3,480,971	3	13,253,247	3
18XX	其他資產—淨額 (附註二、十二、二十及二十三)	2,125,655	-	2,120,976	1	34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527	-	18	-
1XXX	資 產 總 計	\$ 434,640,460	100	\$ 411,850,168	100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21,269)	-	(97,090)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6,540,255	8	36,000,947	9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附註二、二十九及三十一)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34,640,460	100	\$ 411,850,16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廖達德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				
4501	利息收入	\$12,669,109	76	\$10,170,408	75
4516	手續費收入	2,356,991	14	1,929,727	14
4531	買賣票券及證券淨益	964,870	6	1,109,954	8
4532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益淨額	198,309	1	163,512	1
4534	兌換淨益	238,871	1	44,373	1
4609	其他（附註二十九）	<u>302,249</u>	<u>2</u>	<u>105,689</u>	<u>1</u>
4100	營業收入合計	<u>16,730,399</u>	<u>100</u>	<u>13,523,663</u>	<u>100</u>
	營業成本及費用				
5501	利息支出	5,463,611	33	3,949,205	29
5516	手續費支出	226,326	1	201,784	1
5535	各項提存（附註二）	2,871,377	17	1,169,212	9
5609	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 二十一）	<u>5,281,212</u>	<u>32</u>	<u>4,492,285</u>	<u>33</u>
5100	營業成本及費用合 計	<u>13,842,526</u>	<u>83</u>	<u>9,812,486</u>	<u>72</u>
6100	營業利益	<u>2,887,873</u>	<u>17</u>	<u>3,711,177</u>	<u>28</u>
499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u>179,483</u>	<u>1</u>	<u>455,644</u>	<u>3</u>
599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6,551</u>	<u>-</u>	<u>6,754</u>	<u>-</u>
6300	稅前純益	3,060,805	18	4,160,067	31
6400	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	<u>609,770</u>	<u>3</u>	<u>879,239</u>	<u>7</u>
6900	純益（附註三）	<u>\$ 2,451,035</u>	<u>15</u>	<u>\$ 3,280,828</u>	<u>2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7000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二)				
	基本每股盈餘	<u>\$ 1.38</u>	<u>\$ 1.10</u>	<u>\$ 1.87</u>	<u>\$ 1.48</u>
	稀釋每股盈餘	<u>\$ 1.26</u>	<u>\$ 1.01</u>	<u>\$ 1.86</u>	<u>\$ 1.4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廖達德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現金股利為元

	股 股數(仟股)	本 金額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 一及十九)		保留盈 餘(附註二及 十九)		特 別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註二)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附註 二及二十三)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土 地 重 估 增 值	其 他	合 計	法 定 公 積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2,115,905	\$21,159,047	\$ 610,341	\$ 1,321	\$ 611,662	\$ 9,086,373	\$ 38,864	\$ 2,700,009	\$11,825,246	\$ 757	\$ -	\$33,596,712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	-	793,565	-	( 793,565)	-	-	-	-
特別公積	-	-	-	-	-	-	234	( 234)	-	-	-	-
股票股利-5%	105,795	1,057,952	-	-	-	-	-	( 1,057,952)	( 1,057,952)	-	-	-
現金股利-0.3元	-	-	-	-	-	-	-	( 634,771)	( 634,771)	-	-	( 634,771)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1,611	16,111	-	-	-	-	-	( 158,693)	( 158,693)	-	-	( 142,582)
因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而 發生	-	-	-	-	-	-	-	( 1,411)	( 1,411)	-	-	( 1,41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	-	( 97,090)	( 97,090)
九十三年度純益	-	-	-	-	-	-	-	3,280,828	3,280,828	-	-	3,280,828
外幣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739)	-	( 739)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223,311	22,233,110	610,341	1,321	611,662	9,879,938	39,098	3,334,211	13,253,247	18	( 97,090)	36,000,947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	-	983,825	-	( 983,825)	-	-	-	-
特別公積	-	-	-	-	-	-	93,966	( 93,966)	-	-	-	-
現金股利-0.9元	-	-	-	-	-	-	-	( 2,000,980)	( 2,000,980)	-	-	( 2,000,980)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	-	-	-	-	-	( 222,331)	( 222,331)	-	-	( 222,331)
土地重估增值調整數	-	-	423,254	-	423,254	-	-	-	-	-	-	423,25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	-	( 124,179)	( 124,179)
九十四年度純益	-	-	-	-	-	-	-	2,451,035	2,451,035	-	-	2,451,035
外幣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12,509	-	12,509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223,311</u>	<u>\$22,233,110</u>	<u>\$ 1,033,595</u>	<u>\$ 1,321</u>	<u>\$ 1,034,916</u>	<u>\$10,863,763</u>	<u>\$ 133,064</u>	<u>\$ 2,484,144</u>	<u>\$13,480,971</u>	<u>\$ 12,527</u>	<u>(\$ 221,269)</u>	<u>\$36,540,2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廖達德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2,451,035	\$ 3,280,828
各項提存	2,871,377	1,169,212
折舊及攤銷	303,831	253,544
提列(迴轉)買入票券及證券跌價 損失	339,030	( 36,897)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 198,309)	( 163,512)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 金股利	161,645	125,056
長期股權投資已實現損失	17,000	-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	725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淨損(益)	2,459	( 6,182)
遞延所得稅	( 24,133)	( 22,895)
應付公司債兌換損益	198,123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以交易為目的而持有之買入票 券及證券減少(增加)	19,539,949	( 4,239,496)
應收款項增加	( 1,108,429)	( 5,605,099)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 263,303)	53,745
應付款項增加	3,198,682	1,905,97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 22,849)	86,4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7,466,108</u>	<u>( 3,198,54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增加	( 3,957,099)	( 7,079,508)
以投資為目的而持有之買入票券及 證券減少	148,677	1,055,053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增加	( 1,677,436)	( 2,203,684)
買匯、貼現及放款增加	( 34,466,223)	( 28,092,764)
長期投資淨增加	( 188,056)	( 525,0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39,178	( 195,282)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212,82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254,604)	(\$ 316,592)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價款	1	21,640
其他資產減少	45,611	224,5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209,951)</u>	<u>(36,898,72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12,536,767	7,085,653
存款及匯款增加	19,205,602	5,930,104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8,788,430)	763,315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增加(減少)	(3,592,123)	20,267,739
應付公司債增加(減少)	(67,283)	5,718,24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12,689)	(75,585)
現金股利	(2,000,980)	(634,771)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u>(222,331)</u>	<u>(142,582)</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958,533</u>	<u>38,912,113</u>
匯率調整數	<u>12,509</u>	<u>(739)</u>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4,227,199	(1,185,9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204,244</u>	<u>8,390,144</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431,443</u>	<u>\$ 7,204,24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5,176,808</u>	<u>\$ 3,850,742</u>
支付所得稅	<u>\$ 1,210,170</u>	<u>\$ 294,9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廖達德

#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行原名為台北區合會儲蓄股份有限公司，於六十七年奉准改制為台北區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另於八十七年五月經財政部核准變更組織為商業銀行，並於八十七年五月十四日改制且更名為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2)國際金融業務；(3)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本行信託部依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

本行股東臨時會於九十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決議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建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華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依契約規定計算之換股比例為本行普通股一股換發建華金控普通股 1.36 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自轉換基準日起，本行股票終止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行於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2,789 人及 2,503 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行對於備抵呆帳、保證責任準備、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所得稅及未決訟案損失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於附註二十八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國內外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帳目。國內外總分行間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間之聯行往來及內部收支等帳目均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互相沖減。

### 買入票券及證券

買入票券及證券係按總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當市價低於成本時，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嗣後若市價回升時，則應於已提列金額內予以沖回。出售時，股票及受益憑證係以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其他則以個別辨認法計算成本。

本行自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起，因持有母公司建華金控股票之市價評估，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應與本行所持有之其他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分別評估計提跌價損失。

附賣回與附買回債券及票券交易係按成本計價，分別帳列「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與「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出售成本係以個別辨認法計算，其買賣差價則分別認列為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

### 催收款項

根據財政部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應於董事會決議或於清償期屆滿六個月內，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本行係就放款、貼現、買匯、應收帳款、應收利息、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暨各項保證餘額，評估可收回性，以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參照財政部「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由本行內部自行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上述財政部規定收回無望之授信資產，全額提列損失；收回有困難之部分，至少依餘額之百分之五十提列損失。自九十四年七月起修正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惟此項修正對本行財務報表尚無重大影響。

本行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扣除可收回部分予以沖銷。

### 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按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取得股權時，投資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攤銷，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成本之減項。倘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有重大減損等，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

倘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而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該項股權，致投資比例及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差額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資本公積不足時，則列為未分配盈餘之調整。

長期股權投資按成本法計價者，投資於未上市公司股權，當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調整其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

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亦不認列投資收益。股票出售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成本計算。

特殊目的信託受益證券按成本計價，到期或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個別辨認法計算。

###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使用年限提列：房屋及建築，五至六十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五年；什項設備，三至十五年；經重估者，其重估增值部分係以重估時之剩餘使用年限提列。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

本行自九十四年度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是項會計準則之採用，並未對公司財務報表有重大之影響。

倘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處分時，除沖銷其相關成本、重估增值及累計折舊外，所發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損失或利益。

#### 承受擔保品

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年底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

#### 債券發行成本之攤銷

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直接且必要之成本（帳列其他資產），自發行日至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屆滿日，按直線法攤銷並將該攤銷之金額列為費用。

#### 應付公司債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依帳面價值法處理，即將公司債於轉換日之未攤銷溢價與發行成本及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發行股份面額部分則列為資本公積。

贖回時則將公司債於贖回日之未攤銷溢價與發行成本及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贖回金額與轉銷淨額間之差額，則列為當年度損失或利益。

#### 職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依財政部規定列為遞延收益，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分攤，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可實現性，並提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因人才培訓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年度認列法處理。

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已分離課徵所得稅，列為當年度之所得稅費用。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本行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之。

#### 外幣交易事項之會計處理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非屬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外

幣資產及負債，於每日按即期匯率折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損益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行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 (一)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以交易為目的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外幣資產及負債係按訂約日約定之遠期匯率入帳，於合約期間依即期與遠期匯率差異換算為利率計提應收及應付利息，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年底時互為沖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 (二)資產交換

資產交換係將外幣可轉換公司債之固定利率換出，而換入浮動利率，簽約時作備忘記錄。資產交換合約係為規避外幣可轉換公司債之利率風險，並以依市場浮動利率所計算之利息列為利息收入。

##### (三)利率交換

以交易為目的之利率交換合約，因無本金之實際移轉，簽約時僅作備忘記錄，依未來利息收支折現所產生之市價差異，認列交易利益或損失。以避險為目的之利率交換合約，則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就應收取或給付之利息差額，與被避險部位同時列為當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

##### (四)外匯換匯

為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而從事之換匯合約，外幣資產及負債屬即期部位者，按訂約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屬遠期部位者，則以約定之遠期匯率入帳，於合約期間計提應收利息及應付利息。外匯換匯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年底時互為沖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 (五) 換匯換利合約

以避險為目的之換匯換利合約，以訂約日遠期匯率入帳，於合約期間按約定計息方式計算收付金額，列為利息收入或費用；交易目的之換匯換利合約，依未來利息與本金收支折現後兌換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市價差異，認列交易利益或損失。

#### (六) 外幣選擇權

因賣出選擇權收取之權利金列為負債，買入選擇權付出之權利金則列為資產，於合約到期日時列為收入及費用，並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市價法評價。因履約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當年度損失或利益。

#### (七) 期貨

以交易為目的購入或出售之利率期貨合約所繳納之保證金均列為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市價法評價所產生之損益或合約到期交割或提前平倉時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損失或利益。

#### (八) 外幣保證金

以交易為目的之外幣保證金合約，以訂約日之約定匯率入帳，於合約期間按約定計息方式計提應收利息及應付利息，合約提前平倉時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損失或利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根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行自九十三年度起，將債券及票券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之交易由買賣法改採融資法處理。是項會計原則之採用，使九十三年底之附賣回票券投資及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分別增加 2,203,684 仟元及 20,267,739 仟元，九十三年度之純益增加 324,892 仟元。另由於本行已開業多年，資料計算困難，因是本行無法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計算並揭露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亦無法揭露相關擬制性之資訊。

####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 金	\$ 3,799,702	\$ 3,481,633
待交換票據	6,000,028	2,132,367
存放同業	<u>1,631,713</u>	<u>1,590,244</u>
	<u>\$ 11,431,443</u>	<u>\$ 7,204,244</u>

#### 五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款準備金—新台幣	\$ 13,174,227	\$ 12,513,884
存款準備金—外幣	29,574	14,613
拆放同業	<u>11,021,214</u>	<u>7,739,419</u>
	<u>\$ 24,225,015</u>	<u>\$ 20,267,916</u>

存放央行中包括之新台幣存款準備金，係依規定就每月各項新台幣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存款準備金中分別計 8,562,388 仟元及 7,985,151 仟元，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收受新增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 六 買入票券及證券—淨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單	\$ 35,800,000	\$ 44,910,013
債 券	13,976,028	20,746,350
商業本票	6,931,671	7,038,836
國庫券	3,962,104	7,896,434
受益憑證	4,108,619	5,957,428
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	3,038,842	964,648
承兌匯票	<u>7,819</u>	<u>-</u>
	67,825,083	87,513,709
減：備抵跌價損失	<u>355,870</u>	<u>15,402</u>
	<u>\$ 67,469,213</u>	<u>\$ 87,498,307</u>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受益憑證及債券之市價分別為 21,324,369 仟元及 28,502,587 仟元。

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止，上述定期存單、債券及商業本票分別計 16,675,616 仟元及 20,267,739 仟元，已以附買回條件賣出。

本行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建華金控股票 120,031 仟股，帳面價值為 2,292,706 仟元，該等股票依九十四年十二月份之平均收盤價計算之市價為 1,968,508 仟元，經分別評估計提跌價損失 324,198 仟元。

#### 七、應收款項－淨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信用卡代墊款及消費款	\$ 6,980,290	\$ 6,569,731
應收承購帳款	1,747,845	1,743,157
應收承兌票款	1,519,353	1,559,363
應收利息	1,484,349	1,314,346
其他應收款	<u>1,482,621</u>	<u>942,194</u>
	13,214,458	12,128,791
減：備抵呆帳	<u>723,482</u>	<u>656,560</u>
	<u>\$ 12,490,976</u>	<u>\$ 11,472,231</u>

#### 八、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之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經分別約定陸續於九十五年一月十七日前以 3,885,722 仟元賣回；及於九十四年四月四日前以 2,204,688 仟元賣回。

#### 九、買匯、貼現及放款－淨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匯及貼現	\$ 1,315,843	\$ 1,620,745
短期放款及透支	58,974,212	59,632,336
短期擔保放款及透支	20,440,655	19,200,934
中期放款	77,620,974	60,067,051
中期擔保放款	34,341,558	32,320,498
長期放款	12,903,742	8,538,754
長期擔保放款	97,413,660	89,070,493
催收款項	<u>4,578,095</u>	<u>4,220,110</u>
	307,588,739	274,670,921
減：備抵呆帳	<u>2,373,069</u>	<u>1,160,039</u>
	<u>\$ 305,215,670</u>	<u>\$ 273,510,882</u>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餘額分別為 4,578,095 仟元及 4,220,110 仟元。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495,726 仟元及 552,891 仟元。

本行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四	年	度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計
年初餘額	\$	641,118	\$	518,921	\$ 1,160,039
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428,023		331,064	2,759,087
沖銷放款	(	1,768,717)	-		( 1,768,717)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		221,570	-		221,570
重分類		561		529	1,090
年底餘額	\$	<u>1,522,555</u>	\$	<u>850,514</u>	<u>\$ 2,373,069</u>

	九	十	三	年	度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計
年初餘額	\$	1,178,291	\$	456,532	\$ 1,634,823
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908,298		62,389	970,687
沖銷放款	(	1,504,507)	-		( 1,504,507)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		59,036	-		59,036
年底餘額	\$	<u>641,118</u>	\$	<u>518,921</u>	<u>\$ 1,160,039</u>

#### 十、長期投資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u>採權益法計價</u>				
未上市公司股票				
台北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 249,594	100.00	\$ 168,771	100.00
大華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68,977	24.68	220,286	24.68
台北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u>14,387</u>	100.00	<u>7,237</u>	100.00
	<u>432,958</u>		<u>396,294</u>	
<u>採成本法計價</u>				
未上市公司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公司	173,496	2.63	173,496	2.63
波士頓生物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100,000	5.00	100,000	5.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公司	\$ 56,250	5.00	\$ -	-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	50,000	2.94	50,000	2.94
財金資訊公司	45,500	1.14	45,500	1.14
全華創業投資公司	30,000	5.00	30,000	5.00
台灣育成開發公司	29,000	4.84	29,000	4.84
台灣電視公司	20,983	4.84	20,983	4.84
台灣票券集中保管結算公司	20,000	1.00	20,000	1.00
中科創業投資公司	16,700	4.99	16,700	4.99
台灣期貨交易所	12,500	0.63	12,500	0.63
萬基公司	8,000	6.47	25,000	6.47
台北外匯公司	6,000	3.03	6,000	3.03
聯安服務公司	1,250	5.00	1,250	5.00
SWIFT 組織	552	-	552	-
台中精機廠公司	-	0.06	-	0.69
	<u>570,231</u>		<u>530,981</u>	
其他長期投資—特殊目的信託 受益憑證	<u>431,806</u>		<u>300,000</u>	
	<u>\$ 1,434,995</u>		<u>\$ 1,227,275</u>	

上述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帳列金額及相關投資淨益，除台北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因實收資本額未達 30,000 仟元及營業收入未達 50,000 仟元，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行已將台北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及台北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之帳目合併編製財務報表，大華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因非本行具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是以未予合併編製財務報表。

本行於九十三年十二月已對台中精機廠公司已轉銷呆帳之債權 39,639 仟元，對價承購該公司經法院裁定重整所發行之股份，惟其股權淨值為負值，故本行以零元為入帳成本。

## 土 固定資產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及重估增值	<u>\$ 6,618,822</u>	<u>\$ 6,451,273</u>
減：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861,355	700,5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6	642
什項設備	<u>911,176</u>	<u>800,280</u>
	<u>1,773,177</u>	<u>1,501,453</u>
	4,845,645	4,949,82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2,812</u>	<u>1,042</u>
	<u>\$ 4,848,457</u>	<u>\$ 4,950,862</u>

本行依有關法令規定，分別於五十、五十三、五十六、六十三及九十等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價，並於五十年辦理土地以外資產之重估價。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71,044 仟元及 241,073 仟元。

截至九十四年底止，本行固定資產投保金額計 3,249,073 仟元。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本行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 423,254 仟元，已調整轉列資本公積。

## 土 其他資產－淨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閒置及出租資產－淨額	<u>\$ 1,464,272</u>	<u>\$ 1,380,767</u>
遞延退休金成本	229,237	253,7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5,698	181,565
承受擔保品	175,367	174,088
其 他	<u>51,081</u>	<u>130,758</u>
	<u>\$ 2,125,655</u>	<u>\$ 2,120,976</u>

## 土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之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經分別約定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前以 16,699,617 仟元買回；及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以前以 20,294,054 仟元買回。

#### 四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同業拆放	\$ 21,733,829	\$ 9,214,419
透支同業	253,652	259,244
同業存款	50,418	27,987
央行存款	21,690	21,172
	<u>\$ 22,059,589</u>	<u>\$ 9,522,822</u>

#### 五 應付款項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6,000,028	\$ 2,132,367
承兌匯票	1,539,214	1,570,989
應付帳款	442,511	960,937
應付利息	1,112,100	825,297
應付費用	503,890	412,587
應付承購帳款	407,053	390,593
其 他	676,780	1,190,124
	<u>\$ 10,681,576</u>	<u>\$ 7,482,894</u>

#### 六 存款及匯款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支票存款	\$ 8,775,953	\$ 7,153,879
活期存款	47,255,982	45,172,990
定期存款	51,760,763	43,672,560
儲蓄存款	201,196,597	191,188,574
可轉讓定期存單	26,564,300	29,218,700
匯 款	207,406	148,696
	<u>\$ 335,761,001</u>	<u>\$ 316,555,399</u>

#### 七 應付公司債

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行於新加坡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美金 18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為美金壹仟元，票面利率為零，其餘發行條件如下：

(一)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除依下列情形於到期日前贖回、買回或轉換者外，債券到期時將由本行以美元按面額之 99.95% 償還本金。

1.本行提前贖回：

- (1)於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間，若本行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普通股收盤股價，連續二十個交易日均達轉換價格之 130% 以上，則本行得以面額將本債券全部或一部贖回。
- (2)若本債券已有百分之九十以上已被本行提前買回、贖回、轉換為普通股或註銷，則本行得隨時以面額將本債券全部贖回。
- (3)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使本行需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本行得隨時以面額將本債券全部贖回。

2.債券持有人賣回權：

- (1)除提前賣回、贖回、轉換為普通股或註銷之情形外，債券持有人得於自發行日滿二年之日要求本行以面額之 99.98% 買回其持有之全數或一部分本債券。
- (2)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行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下市或不得進行交易至少五個營業日時，要求本行以面額將本債券一次贖回。
- (3)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行有受託契約所定義之變動控制權之情事時，要求本行以面額將本債券全部或一部分贖回。
- (4)本行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正式納入建華金控，成為建華金控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情況符合上述受託契約所定義之變動控制權之情事，本行訂定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二日為賣回日，由債券持有人以 100% 價格行使賣回權。

(二)期限：

五年，發行日為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到期。

(三)擔保情形：無。

(四)轉換期間及轉換標的：

除法令規定之停止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於九十四年一月二十一日起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止，向本行請求轉換為本行之普通股股票，如本行未來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債券持有人於本行取得證期局核准後，亦得選擇轉換為本行參與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前述法定停止過戶期間係指：

- 1.股東常會六十日前；
- 2.股東臨時會三十日前；
- 3.本行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
- 4.本行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配基準日止之期間及；
- 5.其他依中華民國法令需停止過戶之期間。

(五)轉換價格：

- 1.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6.26 元，匯率係固定以新台幣 32.49 元等於 1 美元換算。本債券發行後，當本行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無償配股、員工紅利轉增資等情形），轉換價格將依契約調整。本行因發放現金股利，自九十四年七月八日起轉換價格由每股新台幣 26.26 元調整為新台幣 25.22 元。
- 2.本行得以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為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因為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行調整價格由新台幣 25.22 元調整為新台幣 22.99 元，如於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前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以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之匯率換算之美元平均收盤價格，低於以訂價日議定固定匯率換算之轉換價格，則本行得向下調整美元轉換價格，惟重設後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原轉換價格 80%。

(六) 轉換權利行使：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選擇轉換本行普通股或參與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若有不足一股之股份金額，本行將不以現金或其他方式支付。

(七) 受託契約之補充條款

本行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納入建華金控，台北商銀股票下市，成為建華金控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考量債券持有人之利益，本行提供額外債券交換權利予非美國境內債券持有人，即非美國境內債券持有人於行使轉換權時，可於轉換通知書上選擇是否轉換本行股票同時亦同意轉換成建華金控股票；惟債券持有人不選擇轉換建華金控時，仍得轉換成台北商銀股票。

本行九十四年度買回本債券面額計美金 2,000 仟元，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止，上述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分別計美金 178,000 仟元及 180,000 仟元。

六 其他負債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增值稅準備	\$ 623,423	\$ 1,046,677
應計退休金負債	450,506	350,888
暫收款	448,078	265,145
撥入放款基金	359,406	298,874
存入保證金	323,280	377,096
賣出選擇權價值	131,922	430,481
其他	45,024	29,983
	<u>\$ 2,381,639</u>	<u>\$ 2,799,144</u>

五 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

依本行章程規定，每一營業年度之純益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如有餘額應分派如下：

(一)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公積；

(二)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及股息。股東股息視公司營運狀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決議分派之，但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如尚有盈餘，以百分比分配如下：

股東紅利	80%
董監事酬勞	5%
員工紅利	15%

前項特別公積，由股東常會視該年度營業情況決議提撥之。

依銀行法規定，當法定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現金股利不得超過股本總額百分之十五。

本行股利政策如下：本行為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並兼顧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行資本預算規劃，採發放現金及發行新股並行之政策，且現金發放比率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

本行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本行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行於九十四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由股東常會分別通過董事會於九十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九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擬議之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中，其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如下：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佔年底流通在外 普 通 股 股 數 之 比 例 ( % )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九 十 三	九 十 二
員工紅利－以股票 之方式發放	\$ -	\$ 16,111	-	1,611	-	0.08
員工紅利－以現金 之方式發放	166,748	102,909	-	-	-	-
董監事酬勞－以現 金方式發放	<u>55,583</u>	<u>39,673</u>	-	-	-	-
合 計	<u>\$ 222,331</u>	<u>\$ 158,693</u>				

若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於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以費用列帳（員工股票紅利按面額計算），則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基本稅後每股盈餘將分別由 1.48 元減少為 1.40 元及 1.25 元減少為 1.18 元。

本行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本行自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起不適用公司法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 二、所得稅

(一)本行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25%)	\$ 697,300	\$ 1,156,374
永久性差異	( 93,263)	( 277,591)
暫時性差異	<u>24,133</u>	<u>22,895</u>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628,170	901,678
遞延所得稅	( 24,133)	( 22,89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733</u>	<u>456</u>
所得稅費用	<u>\$ 609,770</u>	<u>\$ 879,239</u>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項目如下：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退休金超限	<u>\$205,698</u>	<u>\$181,565</u>

本行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79,602仟元及194,404仟元。

九十四年度預計及九十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列示如下：

	<u>九 十 四 年 度</u>	<u>九 十 三 年 度</u>
現金股利	3.28%	29.76%
股票股利	3.28%	-

由於本行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四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行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本行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止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分別為60,938仟元及69,005仟元。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約為25%。

本行截至九十二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八十四至九十年度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所得稅申報案件，均將債券前手息部分之扣繳稅款認定不得抵繳，並應補繳等額稅款，本行已針對八十四至九十年度稅捐稽徵機關之核定提出行政救濟，惟本行已於九十年度估列八十四至九十年度之債券前手息稅款計173,382仟元。

惟本行於九十二年底就前述債券前手息行政救濟案件與台北市國稅局達成和解，同意台北市國稅局以各年度前手息扣繳稅額之百分之六十五追認退稅；九十二及九十一年度所得稅申報案件台北市國稅局已依此退稅比率核定，另就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之債券前手息部分，本行亦於各該年度估列未准扣抵之百分之三十五之所得稅費用。

## 二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493,161	\$ 2,278,085
勞健保費用	147,538	126,941
退休金費用	164,470	135,851
伙食費	41,147	34,019
折舊費用	271,044	241,073
攤銷費用	<u>32,787</u>	<u>12,471</u>
	<u>\$ 3,150,147</u>	<u>\$ 2,828,440</u>

## 三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 分 子 )		股數 (分母) ( 仟 股 )	每 股 盈 餘 ( 元 )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u>九十四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3,060,805	\$ 2,451,035	2,223,311	<u>\$ 1.38</u>	<u>\$ 1.1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應付公司債	<u>24,640</u>	<u>18,480</u>	<u>222,188</u>		
稀釋每股盈餘	<u>\$ 3,085,445</u>	<u>\$ 2,469,515</u>	<u>2,445,499</u>	<u>\$ 1.26</u>	<u>\$ 1.01</u>
<u>九十三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4,160,067	\$ 3,280,828	2,223,311	<u>\$ 1.87</u>	<u>\$ 1.48</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應付公司債	<u>2,058</u>	<u>1,544</u>	<u>18,559</u>		
稀釋每股盈餘	<u>\$ 4,162,125</u>	<u>\$ 3,282,372</u>	<u>2,241,870</u>	<u>\$ 1.86</u>	<u>\$ 1.46</u>

## 三 員工退休辦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行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行九十四年下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19,962 仟元。

本行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其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一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行按精算之淨退休金成本金額提撥退休基金，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專戶，其中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本行按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計算退休金相關資訊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如下：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服務成本	\$ 56,345	\$ 60,986
利息成本	63,960	58,493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32,835)	( 30,333)
攤銷數	<u>56,337</u>	<u>45,796</u>
淨退休金成本	<u>\$143,807</u>	<u>\$134,942</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u>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29,899	\$ 511,446
非既得給付義務	<u>828,939</u>	<u>714,922</u>
累積給付義務	1,458,838	1,226,36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714,788</u>	<u>582,944</u>
預計給付義務	2,173,626	1,809,31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市價	( <u>1,008,331</u> )	( <u>875,480</u> )
提撥狀況	1,165,295	933,832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 229,237 )	( 253,799 )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 936,058 )	( 680,033 )
補列之退休金負債	<u>450,506</u>	<u>350,888</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50,506</u>	<u>\$ 350,888</u>
既得給付	<u>\$ 767,166</u>	<u>\$ 626,261</u>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折現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50%	3.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0%	3.50%
(四) 退休金提撥及支付情況		
提撥	<u>\$ 143,807</u>	<u>\$ 134,942</u>
支付	<u>\$ 23,833</u>	<u>\$ 87,038</u>

## 四 關係人交易

本行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建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建華金控)	本行之母公司 (註)
台北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人身保代)	本行之子公司
Sinopac Capital Limited (Sinopac Capital)	建華金控之海外孫公司
建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建華租賃)	建華金控之孫公司
Grand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Grand Capital)	建華租賃之子公司
榮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宗投資)	本行之董事
太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景生物)	本行之實質關係人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先豐通訊)	本行之實質關係人
精業股份有限公司 (精業)	本行之實質關係人
其 他	本行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親屬、部室主管暨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及其子公司等

註：本行自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為建華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放款

年度 / 項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占該科目百分比	利率	利息收入	占該科目百分比
<u>九十四</u>					
Grand Capital	\$ 525,760	0.17%	4.85%	\$ 18,211	0.14%
先豐通訊	344,000	0.11%	2.4-2.77%	8,744	0.07%
榮宗投資	246,671	0.08%	3.12-3.2%	7,164	0.06%
建華租賃	200,000	0.07%	1.82%	3,492	0.03%
Sinopac Capital	197,100	0.06%	4.33-4.87%	7,766	0.06%
其他	218,256	0.07%	1.8-3.65%	15,245	0.12%
<u>九十三</u>					
先豐通訊	440,000	0.16%	2.33-2.40%	11,025	0.11%
榮宗投資	246,671	0.09%	2.5-2.7%	7,620	0.07%
其他	378,418	0.14%	2.1-15%	11,769	0.12%

2.存款

年度 / 項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占該科目百分比	利率	利息支出	占該科目百分比
<u>九十四</u>					
太景生物	\$ 416,200	0.12%	1.5-2.07%	\$ 1,309	0.02%
台北人身保險	247,255	0.07%	0.1%	171	-
精業	242,944	0.07%	0.1-2.1%	873	0.02%
其他	1,275,919	0.38%	0-13%	28,618	0.52%
<u>九十三</u>					
精業	161,293	0.05%	1.3-5.05%	92	-
台北人身保險	185,240	0.06%	0.1%	118	-
其他	891,674	0.28%	0-13%	5,618	0.14%

3.附買回票債券交易

	面 額		成 本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	<u>\$ 496,700</u>	<u>\$ 116,200</u>	<u>\$ 505,712</u>	<u>\$ 124,945</u>

本行與關係人之交易，除行員存款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之利率外，其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條件相當。

本行根據銀行法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五、質押之資產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買入票券及證券質押作為債權訴訟及與中央銀行辦理日間透支作業等之擔保金額分別為 4,560,200 仟元及 4,494,900 仟元。

六、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不得低於 8%；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本行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銀行本身（未合併前）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分別為 12.10% 及 13.30%；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採合併基礎計算之合併後自有資本及風險性資產比率分別為 12.18% 及 13.37%。

七、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平 均		平 均	
	平 均 值	利 率 %	平 均 值	利 率 %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2,020,376	1.39	\$ 1,551,130	0.55
拆放銀行同業	14,837,610	2.92	18,741,247	1.56
存放央行	11,877,966	1.06	11,944,386	1.10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	3,862,586	1.32	2,885,916	1.15
買入票券及證券	75,717,894	1.73	83,185,522	1.73
買匯、貼現及放款	285,637,329	3.55	256,207,697	3.11
其他長期投資	326,470	2.06	9,016	-
<u>負 債</u>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	20,131,447	1.17	15,997,451	0.8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6,649,618	1.66	10,394,670	1.04
活期存款	42,980,806	0.34	39,988,873	0.15
活期儲蓄存款	76,354,184	0.63	70,895,710	0.6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定期存款	\$ 49,441,062	1.78	\$ 49,947,098	1.06
定期儲蓄存款	118,651,560	1.61	119,711,435	1.46
可轉讓定期存單	28,896,881	1.25	18,643,917	0.99
央行及同業融資	16,562,815	2.95	31,224,693	1.41
其他負債－撥入放款基金	374,153	0.75	346,080	1.06

#### 六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行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期間，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認定。資產及負債有約定到期日者，按約定到期日作到期分析，無約定到期日者，則以該資產預期變現或該負債預期償還之日期為其假設之到期日，作到期分析。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年 以 內	超 過 一 年 至 七 年	超 過 七 年	合 計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431,443	\$ -	\$ -	\$ 11,431,443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24,225,015	-	-	24,225,015
買入票券及證券總額	67,825,083	-	-	67,825,083
應收款項總額	13,214,458	-	-	13,214,458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	3,881,120	-	-	3,881,120
買匯、貼現及放款總額	99,988,016	103,386,830	104,213,893	307,588,739
其他長期投資	85,748	346,058	-	431,806
	<u>\$ 220,650,883</u>	<u>\$ 103,732,888</u>	<u>\$ 104,213,893</u>	<u>\$ 428,597,664</u>
<b>負 債</b>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	\$ 16,675,616	\$ -	\$ -	\$ 16,675,61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2,059,589	-	-	22,059,589
應付款項	10,681,576	-	-	10,681,576
存款及匯款	329,171,016	6,589,985	-	335,761,001
央行及同業融資	4,588,454	-	-	4,588,454
應付公司債	5,849,080	-	-	5,849,080
	<u>\$ 389,025,331</u>	<u>\$ 6,589,985</u>	<u>\$ -</u>	<u>\$ 395,615,316</u>

	九 一 年 以 內	三 年 以 內 至 七 年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日 計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204,244	\$ -	\$ -	\$ 7,204,244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20,267,916	-	-	20,267,916
買入票券及證券總額	87,513,709	-	-	87,513,709
應收款項總額	12,128,791	-	-	12,128,791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	2,203,684	-	-	2,203,684
買匯、貼現及放款總額	96,138,133	87,163,100	91,369,688	274,670,921
其他長期投資	-	300,000	-	300,000
	<u>\$ 225,456,477</u>	<u>\$ 87,463,100</u>	<u>\$ 91,369,688</u>	<u>\$ 404,289,265</u>
<b>負 債</b>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	\$ 20,267,739	\$ -	\$ -	\$ 20,267,73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9,522,822	-	-	9,522,822
應付款項	7,482,894	-	-	7,482,894
存款及匯款	307,841,674	8,713,725	-	316,555,399
央行及同業融資	13,376,884	-	-	13,376,884
應付公司債	-	5,718,240	-	5,718,240
	<u>\$ 358,492,013</u>	<u>\$ 14,431,965</u>	<u>\$ -</u>	<u>\$ 372,923,978</u>

## 元 金融商品揭露

###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行從事遠期外匯、外匯換匯、外幣保證金、利率交換、換匯換利、選擇權及利率期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行之部位。又本行因非交易目的而訂定之資產交換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券投資之利率及匯率風險。本行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行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信用風險係指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行將產生之損失。惟本行與客戶交易前，須經徵信及授信程序，徵提適足之擔保品，授與信用額度後，方可於該額度內交易，並視客戶信用情形收取適當之保證金；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間之交易，則依該行之世界排名及信

用評等授與外匯交易額度，並於該額度內承作，且將該信用風險列入提列損失準備之考量。

茲將本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合約金額（名目本金）、信用風險及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公平價值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公平價值
<u>避險目的</u>						
資產交換合約	\$ 2,401,836	\$ 53,821	(\$ 32,630)	\$ 3,095,616	\$ 8,749	(\$ 194,013)
利率交換合約	1,000,000	190	( 899)	1,000,000	361	( 1,801)
<u>以配合客戶交易需求 及軋平部位為目的</u>						
遠期外匯合約	7,230,318	66,473	6,054	15,902,783	75,756	( 407,776)
外匯換匯合約	22,629,347	231,414	6,609	32,445,566	801,156	229,978
外幣保證金	-	-	-	14,897	980	880
利率交換合約	45,554,320	115,214	( 5,776)	36,371,216	97,040	( 2,965)
換匯換利合約	14,655,560	74,634	73,667	508,288	15,935	( 175)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選擇權價值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選擇權價值
<u>配合客戶交易及軋 平本行部位為目的</u>						
買入選擇權	\$ 4,926,395	\$ 19,930	\$ 135,533	\$ 8,184,840	\$ 101,800	\$ 444,317
賣出選擇權	4,713,907	-	( 131,922)	8,343,680	-	( 430,481)

本行係以路透社或德勵財富資訊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各項外匯交易匯率，就個別外匯合約分別計算其公平價值。

本行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其合約之名目本金通常係用以計算交易雙方應收付金額之基礎，因是名目本金並非實際交付之金額，亦非本行之現金需求。由於本行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法於市場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預計合約到期時不致有重大之現金需求。

本行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損益，明細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u>避險目的</u>		
資產交換合約〔帳列營業收入 (成本及費用)－利息收入 (支出)〕	\$ 23,481	(\$ 3,985)
利率交換合約(帳列營業成本 及費用－利息支出)	( 4,558)	( 3,499)
	<u>18,923</u>	<u>( 7,484)</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配合客戶交易及軌		
平本行部位為目的		
換匯換利合約〔帳列營業收入 — 衍生性金融商品淨益 (損)〕	\$ 271,266	(\$ 44)
外匯合約〔帳列營業收入(成 本及費用)—利息收入(支 出)〕	( 165,150)	56,993
選擇權合約(帳列營業收入— 衍生性金融商品淨益)	14,578	60,901
利率交換合約〔帳列營業收入 — 衍生性金融商品淨益 (損)〕	( 1,428)	5,622
外幣保證金〔帳列營業收入 (成本及費用)—兌換淨益 (損)〕	( 1,165)	5,081
利率期貨(帳列營業收入—衍 生性金融商品淨益)	336	661
	<u>118,437</u>	<u>129,214</u>
交易淨收益	<u>\$ 137,360</u>	<u>\$ 121,730</u>

## (二)非衍生性之金融商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u>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57,769,411	\$ 357,769,411	\$ 315,323,322	\$ 315,323,322
買入票券及證券	67,469,213	68,025,962	87,498,307	88,347,870
長期投資	1,434,995	1,578,328	1,227,275	1,364,901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390,089,516	390,089,516	367,582,834	367,582,834
應付公司債	5,849,080	6,104,977	5,718,240	6,022,050

本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

業存款、應付款項、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2. 買入票券及證券暨長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以其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帳面價值及股權淨值估計公平價值。
3. 買匯、貼現及放款多係以浮動利率計息；存款約定利率與現行市場利率相近，並無重大差異，因是以其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4. 應付公司債為海外掛牌上市之金融負債，因是以其市場價格為公平價格。

因部分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行之總價值。

(三)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本行由於承作貸款及發行信用卡，因是有大量之授信承諾，承作貸款之授信期限大部分為一年，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授信貸款利率區間均為 1.0%~20%，信用卡利率最高均可達 19.71%。本行亦提供保證和開發商業信用狀擔保客戶對第三者履行義務，上述擔保協議通常為一年期，其到期日並未集中在一特定時間。茲彙列金額如下：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7,377,354	\$ 15,469,810
信用卡授信承諾	45,505,477	42,620,736
保證和商業信用狀	11,692,244	10,249,654

由於上述授信承諾及保證不會於到期前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假設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亦即此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本行在提供貸款承諾、保證和商業信用狀時，都需作嚴格的信用評估。本行之策略為在撥付核准之貸款予某些特定客戶前，均要

求提供適當之擔保品。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具有擔保品的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分別約為 54.56%及 57.31%。授信客戶為貸款、保證和商業信用狀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具流通性及易於變現之財產等。當客戶違約時，本行會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

信用卡授信承諾不需擔保品，但須定期評估持卡人信用狀況，若有必要則修正其信用額度。

### 二、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本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惟佔本行放款、買匯及貼現餘額達 10%以上者，依產業別分類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		
民營企業		
製造業	\$ 54,945,891	\$ 56,260,762
批發零售餐飲業	26,279,648	25,326,272
服務業	4,183,186	3,088,783
自然人	142,066,536	119,009,328

外匯交易方面，本行於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之主要外幣淨部位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外幣淨部位（市場風險）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幣（元）		折合新臺幣		原幣（元）		折合新臺幣		
1	USD	33,812,202	1	1,111,069	1	EUR	17,885,738	1	772,972
2	HKD	143,044,557	2	606,251	2	USD	10,642,215	2	338,082
3	EUR	9,293,482	3	361,635	3	MOP	50,530,926	3	200,385
4	MOP	51,742,494	4	212,910	4	HKD	7,075,701	4	28,901
5	ZAR	32,443,144	5	167,767	5	JPY	14,957,600	5	4,623

### 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以上附註所列者外，截至九十四年底止，本行尚有下列或有事項及承諾：

(一)租賃契約

本行承租供各業務單位營運使用之處所，其租期分別於一〇二年十月前到期，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共計 58,147 仟元。九十四年度租金費用為 132,211 仟元。

依約未來五年度應支付之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五	\$	82,062
	九十六		48,186
	九十七		30,161
	九十八		15,884
	九十九		9,254

依約一〇〇年度以後應支付之租金總額約為 10,030 仟元，按一年期定期存款年利率 1.99% 折算之現值約為 9,089 仟元。

(二)信託帳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 託 資 產		信 託 負 債	
銀行存款	\$ 348,250	信託資本	\$ 65,697,621
短期投資	46,785,744		
不動產	8,940,870		
長期投資	<u>9,622,757</u>		
信託資產總額	<u>\$ 65,697,621</u>	信託負債總額	<u>\$ 65,697,621</u>

信託財產目錄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銀行存款	\$ 348,250
短期投資—基金	21,879,739
短期投資—債券	24,906,005
不動產—土地	8,940,870
長期投資—債券	9,622,757
合 計	\$65,697,621

(三)財團法人振興復建醫學中心（振興醫院）請求本行賠償二億元，本案起因為原告振興醫院會計主任應台珍（同案被告）勾結歐偉強等人（同案被告）向原告詐騙，使原告開立以台新銀行擔任付款人之二億元台灣銀行支票，並經本行樟樹分行代為提示票據獲付款，本行退休員工朱幸福時任樟樹分行經理，刑事部份經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不起訴處分確定在案。惟原告振興醫院因歐偉強等之有罪判決書內仍認定朱幸福與歐偉強等二十三人共犯違反洗錢防制法，而主張朱員與其他同案被告共同不法侵害其權利，致使其受有二億元之損害，而本行為朱員之雇用人，應付連帶損害賠償責任，遂將本行列為民事賠償案件之共同被告。

該案現於士林地方法院民事庭審理中，因被告人眾多，進度緩慢，衡量未來雙方上訴可能，估計短時間內不可能獲致判決確定之結果。

### 三、對於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等各類風險之管理政策與實務，以及主要風險之曝險情形

#### (一)信用風險

##### 1.放款資產品質

項 目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逾期放款		5,844,604	3,994,991
催收款項		4,578,095	4,220,110
逾放比率		1.90%	1.45%
應予觀察放款		-	581,792
應予觀察放款占總放款比率		-	0.21%
帳列放款及催收款損失準備		2,373,069	1,160,039
呆帳轉銷金額		1,768,717	1,504,507

註(1)：逾期放款：

- ① 94.6.30 前之逾期放款係依財政部 83.02.16 臺財融第 832292834 號函及財政部 86.12.01 臺財融第 86656564 號函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② 94.07.01 後之逾期放款係依 93.01.06 臺財融(一)字第 0928011826 號令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註(2)：逾期比率=逾期放款(含催收款)÷(放款總額+催收款)。

註(3)：應予觀察放款僅適用於 94.06.30 以前係中長期分期償還放款逾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其他放款本金未逾三個月而利息未按期繳納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已達列報逾放而准免列報者(包括協議分期償還放款、已獲信保基金理賠及有足額存單或存款備償放款、九二一震災經合意延展者、擔保品已拍定待分配款及其他經專案准免列報者)。

註(4)：呆帳轉銷金額=當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積呆帳轉銷金額。

## 2.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項 目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2,315,526		2,725,117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0.73		0.96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1.73		0.74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情形	行 業 別	比 率	行 業 別	比 率
	私 人	48.53%	私 人	45.79%
	製 造 業	18.77%	製 造 業	21.56%
	批發零售餐 飲業	8.98%	批發零售餐 飲業	9.75%

3. 放款損失準備提列政策：請參閱附註二。

4. 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之風險顯著集中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十八、二十九及三十。

## (二) 市場風險

1.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請參閱附註二十七。

2.利率敏感性資訊

項 目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2.68%	83.7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8.01%)	(137.22%)

3.主要外幣淨部位：請參閱附註三十。

(三)流動性風險

1.獲利能力

項 目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資產報酬率	0.72%	1.07%
淨值報酬率	8.44%	11.95%
純 益 率	14.65%	24.26%

註：1.資產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資產

2.淨值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淨值

3.純益率＝稅後損益÷營業收入

2.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 產	471,251,000	96,681,000	42,929,000	26,848,000	37,276,000	267,517,000
負 債	471,379,000	103,466,000	51,330,000	54,898,000	79,713,000	181,972,000
缺 口	( 128,000)	( 6,785,000)	( 8,401,000)	( 28,050,000)	( 42,437,000)	85,545,000
累積缺口	( 128,000)	( 6,785,000)	( 15,186,000)	( 43,236,000)	( 85,673,000)	( 128,00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四) 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

	案 由 及 金 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銀行法經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金管會嚴予糾正者	案由 1：行員於營業場所推介客戶購買非法基金，致造成客戶遭受詐騙，有督導不周及內部控制之違失乙節，應嚴予糾正。 案由 2：西盛分行二名行銷專員辦理消費性放款業務，承作案件多係同業或代書轉介，與該分行無地緣關係，有共同向特定金融機構申貸情形等嚴重疏失，應嚴予糾正。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	無
其 他	無

註：最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五) 活期性存款、定期性存款、外匯存款之餘額及占存款總餘額之比率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活期性存款	134,452,394	127,189,469
活期性存款比率	41.41%	42.01%
定期性存款	190,241,244	175,585,213
定期性存款比率	58.59%	57.99%
外匯存款	28,650,783	23,429,232
外匯存款比率	8.82%	7.74%

註：一、活期性存款比率 = 活期性存款 ÷ 存款總餘額

定期性存款比率 = 定期性存款 ÷ 存款總餘額

外匯存款比率 = 外匯存款 ÷ 存款總餘額

二、活期性存款及定期性存款含外匯存款及公庫存款。

三、各項存款不含郵匯局轉存款。

(六) 中小企業放款及消費者貸款之餘額及占放款總餘額之比率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中小企業放款	53,762,355	44,523,300
中小企業放款比率	17.48%	16.21%
消費者貸款	139,508,171	116,851,538
消費者貸款比率	45.36%	42.54%

註：一、中小企業放款比率 = 中小企業放款 ÷ 放款總餘額

消費者貸款比率 = 消費者貸款 ÷ 放款總餘額

二、中小企業係依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予以界定之企業。

三、消費者貸款包括購置住宅貸款、房屋修繕貸款、購置汽車貸款、機關團體職工福利貸款及其他個人消費貸款（不含信用卡循環信用）

三、資本適足性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1 第一類資本	35,506,659	35,390,606
2 第二類資本	1,701,747	1,219,971
3 第三類資本	-	-
4 資本減除項目	1,225,328	1,155,659
自有資本淨額 (1+2+3-4)	35,983,078	35,454,918
風險性資產總額	297,412,300	266,521,960
自有資本比率	12.10%	13.30%
負債占淨值比率	1,089.48%	1,044.00%

四、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保證人、擔保品提供人之交易資訊

類 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戶數	期 末 總 金 額	評估有無可 能遭受損失	戶數	期 末 總 金 額	評估有無可 能遭受損失
消費者貸款	122	41,264	-	133	51,546	-
行員購屋貸款	269	623,663	-	323	822,646	-
其他利害關係人為借 款人之授信交易	183	1,644,728	2,717	211	1,850,925	100,488
利害關係人為保證人 之授信交易	280	1,175,163	3,346	320	1,281,442	54,945
利害關係人為擔保品 提供人之授信交易	398	2,675,040	-	440	1,839,898	2,082

### 五 附註揭露事項

除附表一至附表三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事項。

### 六 部門別資訊

本行經營銀行法規定之業務，主要包括存款、放款、保證、外匯交易及信託業務等，屬單一產業。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底止，本行於國外設立之營運部門，其來自本行以外之收入，占本行損益表上收入金額，及部門可辨認資產占本行資產負債表上資產總額之比率，均未達 10%，因是得不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註)	
台北財產保險 代理人	債券 央債 88-3	-	存出保證金	-	\$ 654	-	\$ 815	質押
台北人身保險 代理人	債券 央債 88-3	-	存出保證金	-	654	-	815	質押

註：係中華民國債券櫃檯買賣中心九十四年底債券櫃檯買賣各期次參考價格。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本公司	Grand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建華租賃之子公司	\$525,760	-	\$ -	-	\$ -	\$ -
本公司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之實質關係人	344,000	-	-	-	-	-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	台北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36號10樓	人身保險代理業務	\$ 2,000	\$ 2,000	200,000	100	\$ 249,594	\$ 216,663	\$ 216,359	註一
	台北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36號6樓	財產保險代理業務	2,000	2,000	200,000	100	14,387	9,947	9,911	註二
	大華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台北市中華路一段39號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225,000	225,000	8,250,000	24.68	168,977	( 14,370)	( 27,961)	註一

註一：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另認列大華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攤銷數 22,739 仟元。

註二：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		\$	3,319,553
庫存外幣（註）			480,149
待交換票據			6,000,028
存放同業			<u>1,631,713</u>
			<u>\$ 11,431,443</u>

註：包括美金 5438 仟元；兌換匯率為 US \$1 = NT\$32.86

歐元 2,005 仟元；兌換匯率為 EUR \$1 = NT\$38.9128

日圓 341,175 仟元；兌換匯率為 JPY \$1 = NT\$0.2786

港幣 28,906 仟元；兌換匯率為 HKD\$1 = NT\$4.2382

澳門幣 1,433 仟元；兌換匯率為 MOP\$1 = NT\$4.1148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買入票券及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債	券				
	央債 87-1	\$	578,968	面額	551,000 仟元
	央債 91-2		3,892,036	面額	1,651,000 仟元
	央債 92-2		1,251,557	面額	1,250,000 仟元
	央債 94-3		523,759	面額	1,000,000 仟元
	央債 94-7		1,227,705	面額	1,000,000 仟元
	Export-Import Bank Korea		328,600	面額	328,600 仟元
	Hutchison Wampoa Intl Ltd.		328,600	面額	328,600 仟元
	其他 (註二)		<u>5,844,803</u>		
			<u>13,976,028</u>		
買入商業本票					
	匯普投資		959,522	面額	960,100 仟元
	中央投資		899,026	面額	900,000 仟元
	其他 (註二)		<u>5,073,123</u>		
			<u>6,931,671</u>		
買入定期存單					
	中央銀行 95/01/03		1,500,000	面額	1,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05		1,000,000	面額	1,0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06		2,500,000	面額	2,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09		1,500,000	面額	1,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10		3,000,000	面額	3,0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17		1,500,000	面額	1,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3/17		2,000,000	面額	2,0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3/20		1,500,000	面額	1,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3/21		500,000	面額	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3/22		1,000,000	面額	1,0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3/27		500,000	面額	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3/28		800,000	面額	8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3/29		1,000,000	面額	1,0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3/30		800,000	面額	8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02		2,400,000	面額	2,4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4/03		1,500,000	面額	1,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06		1,500,000	面額	1,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11		1,500,000	面額	1,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16		1,500,000	面額	1,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18		1,000,000	面額	1,0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25		1,000,000	面額	1,0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26		1,000,000	面額	1,0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27		1,800,000	面額	1,800,000 仟元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中央銀行 94/12/31	\$	1,000,000	面額 1,0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20		500,000	面額 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1/21		500,000	面額 500,000 仟元	
	中央銀行 95/06/23		<u>1,500,000</u>	面額 1,500,000 仟元	
			<u>35,800,000</u>		
國庫券					
	財政部 95/11/28		1,969,284	面額 2,000,000 仟元	
	財政部 95/03/20		<u>1,992,820</u>	面額 2,000,000 仟元	
	小計		<u>3,962,104</u>		
受益憑證					
	保誠威鋒二號基金		500,000		
	建弘全家福債券基金		300,739		
	其他(註二)		<u>3,307,880</u>		
			<u>4,108,619</u>		
承兌匯票			<u>7,819</u>		
上市及上櫃公司普通股票					
	建華金控		2,292,706		
	其他(註二)		<u>746,136</u>		
	小計		<u>3,038,842</u>		
			67,825,083		
減：備抵跌價損失			<u>355,870</u>		
總計			<u>\$ 67,469,213</u>		

註一：債券係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九十四年底債券櫃檯買賣各期次參考價格；上市及上櫃公司普通股係九十四年底平均收盤價格；受益憑證係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金淨值。

註二：每一單項之取得成本均未達 300,000 仟元。

註三：債券已質押金額計 560,200 仟元及定期存單已質押金額計 4,000,000 仟元。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買匯、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買 匯	\$ 39
押 匯	1,304,854
貼 現	10,950
透 支	14,935
短期放款	58,959,277
擔保透支	182,297
短期擔保放款	20,258,358
中期放款	77,620,974
中期擔保放款	34,341,558
長期放款	12,903,742
長期擔保放款	97,413,660
催收款項	<u>4,578,095</u>
	307,588,739
減：備抵呆帳	<u>2,373,069</u>
	<u>\$ 305,215,670</u>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度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按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 (損)益 (註二)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市價(註一)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註五)	金額(註二及四)		股數	持股%	金額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未上市公司股票												
大華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8,250,000	\$ 220,286	-	\$ -	-	\$ 23,348	(\$ 27,961)	8,250,000	24.68	\$ 168,977	\$ 95,075	無
台北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200,000	168,771	-	-	-	135,536	216,359	200,000	100.00	249,594	249,594	無
台北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200,000	7,237	-	-	-	2,761	9,911	200,000	100.00	14,387	14,387	無
		<u>396,294</u>		<u>-</u>		<u>161,645</u>	<u>198,309</u>			<u>432,958</u>	<u>359,056</u>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未上市公司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公司	19,712,296	173,496	-	-	-	-	-	19,712,296	2.63	173,496	213,779	無
波士頓生物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10,000,000	100,000	-	-	-	-	-	10,000,000	5.00	100,000	95,752	無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公司	-	-	5,625,000	56,250	-	-	-	5,625,000	5.00	56,250	55,438	無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	5,000,000	50,000	-	-	-	-	-	5,000,000	2.94	50,000	51,576	無
財金資訊公司	4,550,000	45,500	-	-	-	-	-	4,550,000	1.14	45,500	68,804	無
全華創業投資公司	3,000,000	30,000	-	-	-	-	-	3,000,000	5.00	30,000	30,175	無
台灣育成開發公司	3,417,440	29,000	-	-	-	-	-	3,417,440	4.84	29,000	35,489	無
台灣電視公司	13,572,740	20,983	-	-	-	-	-	13,572,740	4.84	20,983	148,625	無
台灣票券集中保管結算公司	2,000,000	20,000	-	-	-	-	-	2,000,000	1.00	20,000	20,706	無
中科創業投資公司	1,670,000	16,700	-	-	-	-	-	1,670,000	4.99	16,700	18,040	無
台灣期貨交易所	1,250,000	12,500	-	-	-	-	-	1,250,000	0.63	12,500	34,133	無
萬基公司	2,000,000	25,000	-	-	1,360,000	17,000	-	640,000	6.47	8,000	2,239	無
台北外匯公司	600,000	6,000	-	-	-	-	-	600,000	3.03	6,000	10,585	無
聯安服務公司	125,000	1,250	-	-	-	-	-	125,000	5.00	1,250	1,610	無
SWIFT 組織	13	552	4	-	-	-	-	17	-	552	-	無
台中精機廠公司	3,963,894	-	-	-	3,894,725	-	-	69,169	0.06	-	515	無
		<u>530,981</u>		<u>56,250</u>		<u>17,000</u>	<u>-</u>			<u>570,231</u>	<u>787,466</u>	
其他長期投資												
彰化銀行房屋抵押貸款債權證券化信託 2004-1 受益憑證	-	300,000	-	-	-	-	-	-	-	300,000	300,000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房屋抵押貸款債權證 券化信託 2004-A 受益憑證	-	-	-	48,055	-	11,609	-	-	-	36,446	36,446	無
玉山銀行債券資產證券化特殊目的信託 2005-2 受益證券	-	-	-	95,360	-	-	-	-	-	95,360	95,360	無
		<u>300,000</u>		<u>143,415</u>		<u>11,609</u>	<u>-</u>			<u>431,806</u>	<u>431,806</u>	
合計		<u>\$1,227,275</u>		<u>\$ 199,665</u>		<u>\$ 190,254</u>	<u>\$ 198,309</u>			<u>\$1,434,995</u>	<u>\$ 1,578,328</u>	

註一：主要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大華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及台北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台北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本年度減少包括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61,645 仟元。

註四：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房屋抵押貸款債權證券化信託 2004-A 受益憑證本期減少係受益憑證還本數。

註五：本期減少係被投資公司減資股數。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及非營業用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度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備註
	固定資產	非營業用資產	合計			固定資產	非營業用資產	合計	
成本									
土地	\$ 3,096,684	\$ 739,427	\$ 3,836,111	\$ -	\$ -	\$ 3,046,626	\$ 789,485	\$ 3,836,111	
房屋及建築	2,082,500	818,782	2,901,282	29,767	-	2,145,661	785,388	2,931,049	
交通及運輸設備	650	-	650	-	-	650	-	650	
什項設備	<u>1,271,439</u>	<u>-</u>	<u>1,271,439</u>	<u>224,278</u>	<u>69,832</u>	<u>1,425,885</u>	<u>-</u>	<u>1,425,885</u>	
	<u>6,451,273</u>	<u>1,558,209</u>	<u>8,009,482</u>	<u>\$ 254,045</u>	<u>\$ 69,832</u>	<u>6,618,822</u>	<u>1,574,873</u>	<u>8,193,695</u>	
減：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700,531	177,442	877,973	\$ 93,983	\$ -	861,355	110,601	971,95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2	-	642	4	-	646	-	646	
什項設備	<u>800,280</u>	<u>-</u>	<u>800,280</u>	<u>178,268</u>	<u>67,372</u>	<u>911,176</u>	<u>-</u>	<u>911,176</u>	
	<u>1,501,453</u>	<u>177,442</u>	<u>1,678,895</u>	<u>\$ 272,255</u>	<u>\$ 67,372</u>	<u>1,773,177</u>	<u>110,601</u>	<u>1,883,778</u>	
	4,949,820	1,380,767	6,330,587			4,845,645	1,464,272	6,309,91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1,042</u>	<u>-</u>	<u>1,042</u>	<u>\$ 1,770</u>	<u>\$ -</u>	<u>2,812</u>	<u>-</u>	<u>2,812</u>	
	<u>\$ 4,950,862</u>	<u>\$ 1,380,767</u>	<u>\$ 6,331,629</u>			<u>\$ 4,848,457</u>	<u>\$ 1,464,272</u>	<u>\$ 6,312,729</u>	(註一)

註一：截至九十四年底止，本公司固定資產投保金額計約 3,249,073 仟元。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支票存款	
支票存款	\$ 8,430,384
本行支票	<u>345,569</u>
	<u>8,775,953</u>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33,039,862
外匯活期存款	<u>14,216,120</u>
	<u>47,255,982</u>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7,326,100
外匯定期存款	14,434,663
可轉讓定期存單	<u>26,564,300</u>
	<u>78,325,063</u>
儲蓄存款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60,575,424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51,063,128
活期儲蓄存款	75,895,698
郵匯局轉存款	10,859,956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2,524,762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u>277,629</u>
	<u>201,196,597</u>
匯 款	<u>207,406</u>
	<u>\$ 335,761,001</u>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七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發 行 期 間	發 行 地 區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擔 保 情 形	金 發 行 總 額	已 轉 換 買 回 數 額	年 底 餘 額	未 攤 銷 溢 價	帳 面 價 值
93 年 第 一 期 海 外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93.12.22-98.12.22	新 加 坡	除 依 契 約 規 定 於 到 期 日 前 贖 回、買 回 或 轉 換 者 外，債 券 到 期 時 將 以 美 元 按 面 額 之 99.95% 償 還 本 金。	—	無	<u>US\$180,000</u>	<u>US\$2,000</u>	<u>\$5,849,080</u>	<u>\$ -</u>	<u>\$5,849,080</u>

註：因本行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加入建華金控，成為建華金控百分之百之子公司，此情況已符合公司債受託契約所定義之變動控制權情事，故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行以面額將本債券全部或一部分贖回，本行訂定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二日為賣回日。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放款息	
短放息	\$ 2,061,198
短擔放息	668,703
中放息	2,986,556
中擔放息	1,267,930
長放息	379,423
長擔放息	2,766,581
透支息	<u>12,950</u>
	<u>10,143,341</u>
債券息	<u>542,589</u>
換匯息	<u>667,873</u>
信用卡循環息	<u>564,064</u>
同業息	
準備金息	126,372
拆同息	187,012
存放息	28,069
同透息	<u>18</u>
	<u>341,471</u>
買匯貼現息	<u>82,703</u>
附賣回票券息	<u>46,184</u>
其他	<u>280,884</u>
	<u>\$ 12,669,109</u>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信用卡業務手續費	\$ 570,417
信託業務手續費	556,661
消費金融帳務管理手續費	584,821
外匯業務手續費	228,540
金融卡跨行提款手續費	54,894
保 證 費	45,891
其他（註）	<u>315,767</u>
	<u>\$ 2,356,991</u>

註：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款息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 925,020
定期存款	1,243,406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749,047
郵匯息	225,461
活期儲蓄存款	305,176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176,018
活期存款	144,860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u>5,212</u>
	3,774,200
換匯息	833,023
同業息	518,011
附買回票債券息	234,549
其他	<u>103,828</u>
	<u>\$ 5,463,611</u>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度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2,657,631
稅 捐	380,911
租 金	344,455
折 舊	271,044
保 險 費	271,268
郵 電 費	100,834
廣 告 費	84,776
印 刷 費	61,564
修 繕 費	51,616
水電及瓦斯費	41,519
伙 食 費	41,147
公共關係費	27,557
職工福利	20,410
各項攤提	32,787
其他（註）	<u>893,693</u>
	<u>\$ 5,281,212</u>

註：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度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度

一、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之規定，業於必要之範圍內，研究及評估該銀行內部控制制度之可信賴程度，藉以釐訂查核程序、抽查時間及範圍，俾對該銀行財務報表之是否允當表達其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表示意見。研究及評估之範圍，包括該銀行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八八)台財證(六)第○一九七○號函規定，與財務及會計人員之資格標準與任免辦法、交易循環之作業程序及重要物品保管等相關之制度。惟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之研究及評估，係以抽查方式辦理，並不保證所有該制度之缺失必能於研究及評估時全部發現。

本會計師於上述抽核過程中，並未發現該銀行之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之缺失。

二、現金、買入票券及證券暨長期股權投資之盤點及各項資產負債之函證情形如下：

(一)現金、買入票券及證券暨長期股權投資之盤點

本會計師查核時，於不同時日派遣佐理人員抽查該銀行之營業單位，以不預先通知之方式，對受查之營業單位之庫存現金、買入票券及證券暨長期股權投資實施抽點，並就盤點結果與當日日計表核對，結果滿意。

(二)各項資產負債之函證情形

項 目	函 證 百 分 比 ( % )	回函相符 及調節相 符百分比 ( % )	其 他 查 核 說 明	結 論
存放同業	49.65	62.98	未回函部分經核對交易有關之記錄，尚無不符	滿意
拆放同業	66.74	91.96	未回函部分經核對交易有關之記錄，尚無不符	滿意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函 證 百 分 比 ( % )	回函相符 及調節相 符百分比 ( % )	其 他 查 核 說 明	結 論
放款及買匯	22.27	77.88	未回函部分經核對交易有關之記錄，尚無不符	滿意
存 款	6.90	100.00	存款係採消極式函證，另抽查存款戶之交易記錄，尚無不符	滿意
同業融資	93.38	84.66	未回函部分經核對交易有關之記錄，尚無不符	滿意
同業拆放	82.64	84.97	未回函部分經核對交易有關之記錄，尚無不符	滿意

三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之情形：該公司為銀行業，將資金貸予股東或他人係依正常業務交易為之。

四重大財務比率變動說明：不適用。

五其他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增 ( 減 )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百 分 比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179,483	\$ 455,644	(\$ 276,161)	61	主要係收回呆帳及過期帳收入減少所致。
淨現金流量	4,227,199	( 1,185,900)	5,413,099	456	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財務報表應調整改進事項及其辦理情形之說明：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施 景 彬 會 計 師 吳 恩 銘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一 月 十 八 日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暨

會計師複核報告

民國九十四年度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複核報告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本會計師並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八日出具查核報告。本會計師之查核目的，係對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意見。隨附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編製之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係依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其有關之資訊，業經本會計師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發布之「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複核要點」予以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已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 景 彬

會計師 吳 恩 銘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一 月 十 八 日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九十四年度

壹、業務之說明

一、重大業務事項

台北商銀自九十二年轉型為「客戶導向」的組織架構，並在九十三年聘任專業顧問公司進一步深入規劃，持續進行組織改造工作，強化台北商銀整體市場競爭力，藉由大台北地區優勢分行網絡，搶佔金融商機，在全體員工上下一心全力推展業務之下，亮麗成績有目共睹，並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透過股權轉換之對等合併，成為建華金控旗下子公司，未來配合金控新組織之運作，延續台北商銀成功的經驗，劃分「企金事業群」、「個金事業群」及「財務運籌事業群」三大事業群，強化市場滲透與通路擴展，一來追求組織穩定，二則迅速達到創造綜效與利潤的目標。

未來，在合併後我們期許成為大台北地區首屈一指的中小企金與個金分行，並成為大中華地區獨具特色的金融機構。在重點客戶服務方面，除了深耕中高收入戶與富裕客戶外，並持續開發中小客戶及有特定理財需求的中、大型客戶。在商品定位上，不僅提供個人與中小企業客戶全方位的金融服務商品，更要提供中、大型企業有特色的利基商品。以穩健的銷售文化繼續經營主力客群，透過良好的企業績效管理與領導風範，提供客戶卓越的銷售服務，最後，達到深耕台灣、逐鹿亞太，追求國際級的金融服務的願景。

(一)企金事業群：凡「大型企業」及「中小型企業」之業務推展及徵、授信業務，包含放款、外匯及其他企業金融衍生之業務。在台北商銀加入建華金控團隊後，海外據點橫跨歐、美、亞三大洲，針對企業客戶全球運籌業務整合需求，將可提供客戶更便利完整的跨國服務。此外，對於大陸台商除了兩岸三地整合性業務服務外，並運用線上交易平台，達到服務客戶無國界限制，有效解決客戶金流服務需求。

(二)個金事業群：有關個人金融各項業務推展，包含個人放款業務、財富管理業務、信託業務、信用卡業務及其他存匯作業業務。針對社會大眾日益提高之理財需求，推出多項量身訂做商品，滿足不同年齡層一次購足（one-stop shopping）商品需求，將台北商銀財富管理品牌深植客戶心中。

(三)財務運籌事業群：包含投資、票債券、外匯交易、資金調度及其他衍生性商品業務。台北商銀多元化的金融商品，不但提供給個人客戶選擇權與衍生性外匯組合式商品服務，更為企業客戶提供資金避險與財務操作管道。

## 二、投資海外分支機構、子銀行、分行及辦事處相關資訊：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海外投資事業名稱	國籍及地區	設立日期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稅前損益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香港分行	香港	87.4.25	存款、匯兌、進出口、融資業務	\$ 356,912	\$ 114,156	USD 10,000 仟元	USD 10,000 仟元
澳門分行	澳門	86.1.09	存款、匯兌、進出口、融資業務	178,378	87,103	USD 6,200 仟元	USD 6,200 仟元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獎金 等酬勞	其他酬勞	備註
董事長	何壽川	\$ 8,843	汽車租金：1,026	
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代表人吳昕恩	3,102		
常務董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曜廷	3,102		
常務董事	榮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榮庭	3,102		
常務董事	孟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忠弼	3,102		
常務董事	恆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良吉	3,102		
常務董事	駱怡倩	3,102		
常務董事	安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蕙玉	3,102		
常務監察人	英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天棟	3,850	汽車租金：230	
董事	何政廷	2,155		
董事	連勝文	2,155		
董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思誠	2,155		
董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星輝	2,155		93.12.14 代表人改派為邱秀瑩
董事	鼎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建廷	2,155		
董事	徐家文	2,155		
董事	林奇瑩	2,155		
董事	大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顏甘霖	2,155		
董事	游國治	2,155		
董事	博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嘉賢	2,155		
董事	元亨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嘉文	2,155		
董事	台北商銀產業工會代表人鍾馥吉	2,155		
董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龍政	2,155		
董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顯楹	2,155		
董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永鴻	2,155		
董事	永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威德	2,155		

(接次頁)

(承前頁)

職稱	姓名	薪資、獎金等酬勞	其他酬勞	備註
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代表人郭瑞嵩	\$ 2,155		
監察人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正雄	2,155		
監察人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國泰	2,155		
總經理	游國治	7,056	汽車租金：824	
副總經理	黃世祿、江宏仁	8,499	汽車租金：1,295	

#### 四、勞資關係資訊：

#####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 1. 主要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行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照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組成，並按成立當時銀行資本額提撥 1% 及每月營業收入提撥 0.15% 作為福利金；此項福利以公平、普遍原則，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運用辦理各項福利津貼補助、社團補助及其他福利措施。
- (2) 辦理員工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
- (3) 行員儲蓄存款、員工優惠貸款。
- (4) 員工在職教育訓練及進修補助。

#####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本行職員退休依照「勞基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本行「員工退休辦法」辦理。
- (2) 本行提撥之職工退休基金，交由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對於退休金成本之認列，係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3)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前，本行舉辦多次勞退新制教育，並依法完成員工選擇新舊制意願調查，施行後對選擇新制及新入行之員工，均按法令要求比例提撥至勞保局專戶，對選擇維持原有勞動基準法退休規範者，亦按原有法令提撥。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行有關勞資事項係由產業工會代表與資方協商討論，勞資雙方並無重大爭議，本行董事會並就本行加入金控訂定「員工安置計劃」以保障員工固有權益，員工各項權益實施係依相關福利措施辦理。

(二)最近三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貳、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一、每股市價：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第一 季	第二 季	第三 季	第四 季 (註)	第一 季	第二 季	第三 季	第四 季
成 交 價 格	最 高	25.70	23.55	24.00	22.85	28.0	25.2	24.0	25.3
	最 低	22.25	20.35	19.35	17.00	17.7	19.1	20.3	22.0

註：本行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建華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本行之股票於同日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下市。

## 二、每股股利

本行為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並兼顧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行資本預算規劃，採發放現金及發行新股並行之政策，且現金發放比率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

單位：除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元，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九十四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		\$ 22,233,110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註二)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2,887,873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22.18%)
	稅後純益	2,451,035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25.29%)
	每股盈餘	1.10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25.68%)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註一)		4.99%
擬制性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 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 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

註一：年平均本益比＝年平均每股市價／年度財務報告每股盈餘，惟本行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建華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本行之股票於同日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下市。

註二：截至九十五年一月十八日止，董事會尚未決議分配九十四年度盈餘。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一) 普通股分散情形

本行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建華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變動情形表：

職稱	姓名	年初持股情形			股權變動情形			年底持股情形		
		持有股數	持 股 質 押 比率(%)	質 押 股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 減 )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 減 )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質 押 比率(%)	質 押 股 數	
董事長	何壽川	49,707,798	2.24%	-	( 49,707,798)	-	-	-	-	
常務董事	榮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榮庭	12,367,301	0.56%	930,000	( 12,367,301)	( 930,000)	-	-	-	
常務董事	恒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良吉	7,291,647	0.33%	-	( 7,291,647)	-	-	-	-	
常務董事	孟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忠弼	1,282,661	0.06%	-	( 1,282,661)	-	-	-	-	
常務董事	駱怡倩	2,513,180	0.11%	-	( 2,513,180)	-	-	-	-	
常務董事	安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瑞嵩	4,836,225	0.22%	3,200,000	( 4,836,225)	( 3,200,000)	-	-	-	
常務董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曜廷	692,653	0.03%	-	( 692,653)	-	-	-	-	
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代表人吳昕恩	9,012,585	0.41%	-	( 9,012,585)	-	-	-	-	
董 事	何政廷	20,491,679	0.92%	-	( 20,491,679)	-	-	-	-	
董 事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代表人王華南	9,012,585	0.41%	-	( 9,012,585)	-	-	-	-	
董 事	鼎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建廷	3,260,660	0.15%	-	( 3,260,660)	-	-	-	-	
董 事	徐家文	16,087,274	0.72%	-	( 16,087,274)	-	-	-	-	
董 事	林奇瑩	10,175,359	0.46%	-	( 10,175,359)	-	-	-	-	
董 事	大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顏甘霖	782,684	0.04%	-	( 782,684)	-	-	-	-	
董 事	游國治	672,192	0.03%	-	( 672,192)	-	-	-	-	
董 事	搏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羅麗芳	7,732,735	0.35%	-	( 7,732,735)	-	-	-	-	
董 事	元亨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嘉文	8,088,621	0.36%	-	( 8,088,621)	-	-	-	-	
董 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秀瑩	401,336	0.02%	-	( 401,336)	-	-	-	-	
董 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殷國堂	401,336	0.02%	-	( 401,336)	-	-	-	-	
董 事	連勝文	194,376	0.01%	-	( 194,376)	-	-	-	-	
董 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龍政	692,653	0.03%	-	( 692,653)	-	-	-	-	
董 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志隆	692,653	0.03%	-	( 692,653)	-	-	-	-	
董 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永鴻	692,653	0.03%	-	( 692,653)	-	-	-	-	
董 事	永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威德	86,318	-	-	( 86,318)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職稱	姓名	年初持股情形			股權變動情形			年底持股情形		
		持有股數	持 股 質 押 比率(%)	股 數	持 有 股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 減 ) 數	增 ( 減 ) 數	持 有 股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 減 ) 數	持 有 股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 減 ) 數
董 事	台北市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工會代表人魏璋	400,050	0.02%	-	( 400,050)	-	-	-	-	-
常 務 監 察 人	英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天棟	4,174,195	0.19%	-	( 4,174,195)	-	-	-	-	-
監 察 人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正雄	7,203,872	0.32%	-	( 7,203,872)	-	-	-	-	-
監 察 人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釗溥	692,653	0.03%	-	( 692,653)	-	-	-	-	-
總 經 理	游國治	672,192	0.03%	-	( 672,192)	-	-	-	-	-
副總經理	黃世祿	300,504	0.01%	-	( 300,504)	-	-	-	-	-
副總經理	江宏仁	102,054	-	-	( 102,054)	-	-	-	-	-
總 稽 核	林賜甲	93,713	-	-	( 93,713)	-	-	-	-	-
協理兼徵審處處長	陳朝邦	64,708	-	-	( 64,708)	-	-	-	-	-
協理兼會計處處長	廖達德	198,556	-	-	( 198,556)	-	-	-	-	-
財務處長	練榮德	5,939	-	-	( 5,939)	-	-	-	-	-
大股東	建華金控	-	-	-	2,223,311,003	-	2,223,311,003	100%	-	-

註：本行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建華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 參、重要財務資訊之揭露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十四年底	九十三年底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九十年底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431,443	\$ 7,204,244	\$ 8,390,144	\$ 5,123,015	\$ 5,635,021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24,225,015	20,267,916	13,188,408	17,607,330	20,505,635	
應收款項	12,490,976	11,472,231	6,381,331	4,605,377	3,896,045	
預付款項	992,729	729,426	783,171	569,187	618,003	
買入票券及證券	67,469,213	87,498,307	83,933,377	77,274,907	61,632,410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	3,881,120	2,203,684	-	-	-	
買匯、貼現及放款	305,215,670	273,510,882	246,406,531	222,575,284	215,775,443	
長期投資	1,434,995	1,227,275	878,780	597,850	409,002	
固定資產(註1)	4,848,457	4,950,862	4,870,921	4,925,103	4,913,221	
其他資產	2,650,842	2,785,341	2,848,501	2,605,145	2,542,661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	16,675,616	20,267,739	-	-	-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2,059,589	9,522,822	2,437,169	605,673	1,756,753	
存款及匯款	335,761,001	316,555,399	310,625,295	287,328,834	274,527,397	
央行及同業融資	4,588,454	13,376,884	12,613,569	8,569,447	2,567,527	
應付公司債	5,849,080	5,718,240	-	-	-	
其他負債	2,381,639	2,799,144	2,791,850	2,315,919	2,067,101	
股本	22,233,110	22,233,110	21,159,047	20,136,870	18,038,103	
資本公積	1,034,916	611,662	611,662	619,592	686,622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3,480,971	13,253,247	11,825,246	10,682,424	9,997,857
	分配後	-	11,029,936	9,973,830	9,172,158	8,464,61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208,742)	( 97,072)	757	1,174	6,674	
資產總額	434,640,460	411,850,168	367,681,164	335,883,198	315,927,441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398,100,205	375,849,221	334,084,452	304,443,138	287,198,185
	分配後	-	378,072,532	334,861,805	304,931,227	287,632,656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36,540,254	36,000,947	33,596,712	31,440,060	28,729,256	
益 總 額	-	33,777,636	32,819,359	30,951,971	28,294,785	

#####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九十四年底	九十三年底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九十年底
營業收入	\$ 16,730,399	\$ 13,523,663	\$ 12,461,268	\$ 14,485,489	\$ 19,519,390
營業成本及費用	13,842,526	9,812,486	9,769,903	12,334,197	17,198,086
營業利益	2,887,873	3,711,177	2,691,365	2,151,292	2,321,304
營業外損益	172,932	448,890	347,160	467,322	242,332
稅前純益	3,060,805	4,160,067	3,038,525	2,618,614	2,563,636
稅後純益	2,451,035	3,280,828	2,645,215	2,150,775	2,155,922
每股盈餘(元)(註)	1.10	1.48	1.19	1.06	1.13

註：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4年度	93年度	92年度	91年度	90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91.58	91.25	90.86	90.58	90.84	
	存款佔淨值比率	918.31	878.88	924.05	913.89	955.57	
	固定資產佔淨值比率	13.27	13.75	14.50	15.67	17.10	
償債能力(%)	流動準備比率	14.12	17.90	24.68	27.90	24.56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90.90	86.40	79.33	77.46	78.60	
	逾放比率	1.9	1.45	2.41	4.30	4.77	
	利息支出佔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1.19	0.99	1.29	2.18	3.85	
	利息收入佔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3.55	3.11	3.69	5.17	6.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4	0.03	0.03	0.04	0.06	
	員工平均營業收入額(仟元)	5,999	5,403	5,514	6,978	9,037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879	1,311	1,170	1,036	99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8	0.84	0.75	0.66	0.68	
	股東權益報酬率(%)	6.76	9.43	8.13	7.15	7.78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99	16.69	12.72	10.68	12.87
		稅前純益	13.77	18.71	14.36	13.00	14.21
	純益率(%)	14.65	24.26	21.23	14.85	11.05	
	每股盈餘(元)(註)	1.1	1.48	1.19	1.06	1.1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9.61	-	-	-	25.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1.02	101.03	343.67	485.48	559.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82	-	-	-	1.41	
特殊規定之比率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2.68	83.71	87.35	105.49	102.8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158.01)	( 137.22)	( 103.91)	46.05	25.48	

註：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 肆、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431,443	\$ 7,204,244	\$ 4,227,199	58.68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24,225,015	20,267,916	3,957,099	19.52
買入票券及證券－淨額	67,469,213	87,498,307	( 20,029,094 )	( 22.89 )
應收款項－淨額	12,490,976	11,472,231	1,018,745	8.88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	3,881,120	2,203,684	1,677,436	76.12
預付款項	992,729	729,426	263,303	36.10
買匯、貼現及放款－淨額	305,215,670	273,510,882	31,704,788	11.59
長期投資	1,434,995	1,227,275	207,720	16.93
其他金融資產	525,187	664,365	( 139,178 )	( 20.95 )
固定資產淨額	4,848,457	4,950,862	( 102,405 )	( 2.07 )
其他資產－淨額	2,125,655	2,120,976	4,679	0.22
資 產 總 計	434,640,460	411,850,168	22,790,292	5.53
負 債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 負債	16,675,616	20,267,739	( 3,592,123 )	( 17.72 )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 款	22,059,589	9,522,822	12,536,767	131.65
應付款項	10,681,576	7,482,894	3,198,682	42.75
預收款項	103,250	126,099	( 22,849 )	( 18.12 )
存款及匯款	335,761,001	316,555,399	19,205,602	6.07
央行及同業融資	4,588,454	13,376,884	( 8,788,430 )	( 65.70 )
應付公司債	5,849,080	5,718,240	130,840	2.29
其他負債	2,381,639	2,799,144	( 417,505 )	( 14.92 )
負債合計	398,100,205	375,849,221	22,250,894	5.92
股東權益				
股 本	22,233,110	22,233,110	-	-
資本公積	1,034,916	611,662	423,254	69.20
保留盈餘	13,480,971	13,253,247	227,724	1.7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527	18	12,509	69,494.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 221,269 )	( 97,090 )	124,179	127.9
股東權益合計	36,540,255	36,000,947	539,308	1.5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34,640,460	411,850,168	22,790,292	5.53
說 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主要係待交換票據增加所致。</li> <li>2.買入票券及證券減少，主要係債券、國庫券及定存單減少所致。</li> <li>3.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增加，主要係九十四年下半年開始承作債券附賣回交易所致。</li> <li>4.預付款項增加係因暫繳所得稅款所致。</li> <li>5.其他金融資產減少，係選擇權業務量降低，致買入選擇權價值減少所致。</li> <li>6.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主要係同業拆放增加所致。</li> <li>7.應付款項增加，主要係應付帳款－待交換票據所致。</li> <li>8.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主要係九十三年底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180,000 仟元之後，對央行及同業融資即相對減少所致。</li> <li>9.資本公積增加，係土地重估增值增加所致。</li> <li>10.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係依退休金精算報告補認最低應計退休金負債所致。</li> </ol>			

### 二、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不適用

### 三、流動性分析

####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現金流量比率(%)	49.61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1.02	101.03	356.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82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九十四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 金 餘 額 ①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②	預 計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③	預 計 現 金 剩 餘(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劃	融 資 計 劃
11,431,443	12,961,891	20,893,334	3,500,000	\$ -	\$ -

#### 四經營結果分析

#####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 16,730,399	\$ 13,523,663	\$3,206,736	23.71
營業成本及費用	<u>13,842,526</u>	<u>9,812,486</u>	4,030,040	41.07
營業利益	2,887,873	3,711,177	( 823,304)	( 22.1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79,483	455,644	( 276,161)	( 60.61)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u>6,551</u>	<u>6,754</u>	( 203)	( 3.01)
稅前利益	3,060,805	4,160,067	( 1,099,262)	( 26.42)
所得稅	<u>609,770</u>	<u>879,239</u>	( 269,469)	( 30.65)
稅後純益	<u>\$ 2,451,035</u>	<u>\$ 3,280,828</u>		
<p>1.營業收入增加，主要係利率提高，致利息收入增加。</p> <p>2.營業成本及費用增加，主要係利率提高，致利息支出增加；及各項提存增加所致。</p> <p>3.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要係收回呆帳及過期帳收入減少所致。</p> <p>4.所得稅減少，主要係稅前利益減少所致。</p>				

伍、會計師之資訊

一、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 審 計 公 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施景彬	吳恩銘	\$3,600	-	-	-	\$1,300	\$1,300	√		94.1.1-94.12.31	係信託諮詢及內部控制檢查報告等。

二、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		
更換原因及說明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原陳招美會計師改由吳恩銘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二條第一款第四目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係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恩銘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二條第一款及第二款第三目事項之復函：不適用。